

索引号：	112200000135448753/2025-00735	分类：	综合政务（其他）；通知
发文机关：	吉林省生态环境厅	成文日期：	2025 年 04 月 01 日
标题：	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《吉林省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任务分工方案》的通知		
发文字号：	吉环环评字〔2025〕5 号	发布日期：	2025 年 04 月 22 日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《吉林省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任务分工方案》的通知

吉环环评字〔2025〕5 号

厅机关各有关处室、各有关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印发〈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环环评〔2024〕79 号），进一步深化排污许可制度改革，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，强化排污许可“一证式”管理体系建设。我厅制定了《吉林省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任务分工方案》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加强组织领导**。请各有关处室（单位）强化责任落实，确定专人负责，加强协调沟通，协同抓好任务目标落实工作。

二、**做好细化落实**。请各有关处室（单位）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，制定具体措施，明确进展时限，有效落实目标。

三、**强化协调联动**。请各有关处室（单位）完善协作机制，加强协调联动，强化信息共享，齐抓共管提升排污许可制核心制度效能。

请各处室（单位）遵照执行，请各市（州）生态环境局参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

2025 年 4 月 1 日